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现公布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涵盖了广东各市、县（市、区）政府和省政府各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电子版可在广东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gd.gov.cn）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省各级行政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

切实做好主动发布工作，聚焦企业和群众关注的政府信息，实现“应公开尽公开”，围绕三大攻坚战、“放管服”改革和就业、教育、医疗、养老、征地等重点民生领域，及时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持续深化细化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交易、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益事业建

设等领域信息公开，综合利用各类专业化平台，创新公开方式，深化公开内容，提升公开效果。2019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对外公开规章及规范性文件2.4万件，公布实施行政许可640项（与去年相比精简51项），行政处罚6642项（与去年相比精简343项），行政强制362项（与去年相比精简28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从3018项大幅压减至986项。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根据新修订的《条例》，及时修订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2019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共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43174宗，同比减少17.3%，其中自然人申请件36500宗，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件6674宗。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24732宗，占57.3%；不予公开3968宗，占9%；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11311宗，占26.2%；不予处理1673宗，占3.9%；其他处理1490宗，占3.5%。全省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1401起，行政诉讼914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加强政府信息发布范围、形式和载体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让群众更加方便快捷获取政府信息。启动省级部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工作，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分类细化政务公开事项，30家省级部门已于2019年底向社会公布本部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并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开设专栏集中展示。推出面向公众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公报”微信小程序，群众在公报出版当天即可通过小程序浏览

最新的公报电子版。推进建设全省统一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名称，优化栏目检索功能，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要的政府信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

（四）平台建设方面。

全省统一的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已基本完成，“高效惠民”七大服务和“网上履职”等应用已全部上线，全省 500 多家政府网站已全部迁移上平台。建设完成省级跨部门涉企政策“一站式”网上发布平台“粤企政策通”。大力推进政府公报创新发展，完善公报清样复核、错情通报和工作清单制度，积极推进历史公报数字化工作，打造齐全完备、规范权威的政府公报数据库，全省 21 个地级以上市政府均已创办公报，60%以上县级政府创办了公报。省政府门户网站规范化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在全国政府网站检查考核中，广东省政府门户网站、广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分列全国省级、市级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名，广东省、市、县三级政府门户网站均达良好等级。

（五）解读回应方面。

推动落实《广东省政府系统政策解读工作细则》，多措并举切实提升政策解读工作实效。做到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第一平台阵地作用，全省各级政府网站均设立“政策解读”专栏，对重要政策文件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解读。将政策解读与政务舆情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密切跟踪政策执行效

果，认真开展政策执行评估工作。通过“粤企政策通”平台汇集发布各类涉企政策 15000 余条，其中国家政策 2000 余条，省级政策 3000 余条，地市政策 9000 余条，进一步推动政策发布解读、精准推送、咨询反馈和政策评估等工作。

（六）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在绩效考核的分值权重比例，分值权重不低于 4%，结合法治广东建设等考评，切实加强对各地、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考核。二是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年度全省政务公开评估工作，有效促进被考核单位找准工作薄弱环节，提升整体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三是强化对全省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监管和监督问责。建立省、市两级政府网站日常监测、季度抽查和年终考评工作机制，其中季度抽查的比例提高至 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71	71	1263
规范性文件	3580	3595	2259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91	-51	8537325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9540	-608	13372600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985	-343	44651701
行政强制	390	-28	216340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72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535494	10318333.5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7077	4483	156	484	153	1440	4379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92	80	1	7	4	77	96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7801	2725	105	396	90	972	22089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341	179	21	10	11	81	2643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17	5	0	0	1	2	125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255	41	1	0	1	8	306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4	6	0	1	0	0	21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07	37	1	0	1	7	253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428	21	0	1	1	6	457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962	103	0	0	1	7	1073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467	47	0	0	2	0	516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870	91	2	0	3	251	1217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748	813	17	56	33	105	977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892	60	1	9	0	7	969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493	62	1	0	4	10	57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403	21	0	0	0	3	427
		2.重复申请	824	79	1	1	0	3	908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7	0	0	0	0	0	7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267	8	0	0	0	0	275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55	1	0	0	0	0	56
	(六) 其他处理		1349	110	5	2	1	23	1490
	(七) 总计		36500	4409	155	476	149	1485	4317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385	154	3	7	1	30	158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771	158	184	288	1401	280	31	112	114	537	217	28	27	105	37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有一定提升，但仍然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细化；政务服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平台信息公开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下一步，广东省各级行政机关将进一步强化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的意识，深入贯彻落实《条例》，结合我省实际创新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方面的积极作用。

（一）推动政策解读工作上新水平。落实政策解读工作责任主体，督促文件起草部门履行好“第一解读人”职责。从政策制定背景、主要措施、重大突破创新、具体落实主体和方式方法等方面，多角度、全方位、及时有效宣传解释政策，扩大政策影响。利用新闻发布会、政府公报、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权威渠道和平台，形成扩大政策解读效果的矩阵效应。

（二）继续做好政民互动交流工作。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申请工作办理流程，建立健全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高度重视群众对地方领导留言的办理工作，切实提升留言办理的时效和实效。

（三）提升公开平台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统一规范，使其成为社会公众便捷、全面获

取重点政府信息的权威渠道。进一步完善政府网站集约化工作，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管，加强全省政府公报建设，及时准确发布本级政府及其部门制发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权威全面地向社会主动公开政府文件信息。

（四）充实政务公开工作力量。进一步梳理我省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实施意见，明确政务公开工作责任，推动各地配强配齐专职人员，充实政务公开工作力量。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根据工作实际，紧扣薄弱环节，科学设置培训内容，提升政务公开人员工作能力水平。对先进典型以案例汇编等形式进行推广交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